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7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1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跃东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做出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差错更正的事项，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要求，本次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规定。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本次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差错更正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差错的补充及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7 月 18 日